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更换部分监事并聘任部分高级管理人员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更换情况

2023年7月13日，公司召开八届十次监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》。因工作原因，王冬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，王冬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刘海淼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刘海淼简历详见附件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高管聘任情况

2023年7月13日，公司召开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因工作原因，杨富锁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职务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杨富锁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杨富锁辞职后，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公司董事会聘任刘春峰为公司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，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刘春峰简历详见附件。

公司对王冬、杨富锁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、兢兢业业的工作以及

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刘海淼、刘春峰简历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14日

附件

个人简历

刘海淼，男，1964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中国国电集团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资本运营处处长、副主任，中国国电集团审计部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，国家能源集团党组巡视组副组长。现任国家能源集团党组巡视组一级业务总监。

刘春峰，男，1972年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三河电厂总会计师，绥中电厂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，国华电力财务产权部业务经理、经理，神华煤制油化工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（兼任销售分公司总经理、党总支书记），神华集团财务部副总经理，国家能源集团财务共享中心主任、副书记，国家能源集团财务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现任国电电力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总会计师。